

“信用修复一件事”操作手册

方式一：“信用中国(江西南昌)”网站

登录“信用中国(江西南昌)”网站 (<http://credit.nc.gov.cn/>) 首页,点击进入“失信信息信用修复指引”专栏。



根据不同失信信息类别,选择信用修复入口,分别是行政处罚信息修复、严重失信主体名单信息修复、其他失信信息修复。



全部

修复指引

信用中国修复指南(NEW)

修复进度自助查询

现场受理网点

常见问题

政策法规

《失信行为纠正后的信用信息修复管理办法(试行)》

《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
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进一步
做好信用修复协同联动
工作的通知》

江西省推动“信用修复一件事”
实施方案

失信信息信用修复指引

行政处罚

严重失信主体名单

其他失信信息

市场监管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信用修复申请受理单位：省市场监管局

政策法规依据：《市场监管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管理办法》《市场监管信用修复管理办法》

线上申请网址：<http://fw.amr.jiangxi.gov.cn/>（登录后按照要求提交信用修复申请）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

信用修复申请受理单位：江西省税务局

政策法规依据：《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信息公布管理办法》（国家税务总局令 第54号）

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信用修复申请受理单位：作出列入决定的执行法院

政策法规依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公布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

海关失信企业

信用修复申请受理单位：南昌海关

政策法规依据：《海关注册登记和备案企业信用管理办法》

全部

修复指引

信用中国修复指南(NEW)

修复进度自助查询

现场受理网点

常见问题

政策法规

《失信行为纠正后的信用信息修复管理办法(试行)》

《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
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进一步
做好信用修复协同联动
工作的通知》

江西省推动“信用修复一件事”
实施方案

失信信息信用修复指引

行政处罚

严重失信主体名单

其他失信信息

企业经营异常名录移出（恢复正常记载状态）

信用修复申请受理单位：省市场监管局

政策法规依据：《企业经营异常名录管理暂行办法》《市场监管信用修复管理办法》

线上申请网址：<http://fw.amr.jiangxi.gov.cn/>（登录后按照要求提交信用修复申请）

注：“信用中国（江西）”网站自收到认定单位共享的移出名单之日起三个工作日内终止公示相关失信信息。

(一)行政处罚信息修复指南

类型1:市场监管领域行政处罚信息修复

失信信息信用修复指引

全部

- 修复指引
- 信用中国修复指南(NEW)
- 修复进度自助查询
- 现场受理网点
- 常见问题
- 政策法规

行政处罚 | 严重失信主体名单 | 其他失信信息

类型1: 市场监管领域行政处罚信息修复

信用修复申请受理单位: 作出行政处罚决定的市场监督管理部门
政策法规依据: 《市场监督管理信用修复管理办法》(国市监规〔2021〕3号)
线上申请网址: <https://gsxt.amr.jiangxi.gov.cn/> (登录后按照要求提交信用修复申请)

类型2: 其它领域行政处罚信息修复

信用修复申请受理单位: 国家公共信用信息中心
政策法规依据: 《失信行为纠正后的信用信息修复管理办法(试行)》(国家发展改革委令第58号)
线上申请网址: <https://www.creditchina.gov.cn> (通过网站首页“信用信息”搜索框查询相关主体信息并选择对应行政处罚信息提交修复申请)

注:“信用中国(江西)”网站自收到省市场监管局共享的市场监管领域行政处罚信息信用修复结果之日起三个工作日内同步修复;同时,“信用中国(江西)”网站行政处罚信息信用修复结果将每日向省市场监管局共享。

登陆线上申请网址至“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江西)”网站,根据指引点击查看“信用修复申请操作流程”,按要求填写相关信息,提交修复申请。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江西)

地方频道 全国百奥

江西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2023年度经营主体年报公示公告

江西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有效应对疫情助力中小微企业纾困解难具体措施的通告(赣市监信字[2022]1号) 第九次组编、办理流程

市场主体信用修复申请操作流程

异议处理申请操作流程

企业信用信息 | 经营异常名录 | 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网监服务 | 风险提示 | 营业指导 | 网上注册 | 异议申请

请输入企业名称/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点击下载信用修复申请操作流程

企业信息填报 | 报送年度报告 | 信息公告 | 政府监管信息公开告示 | 使用帮助 | 公示系统使用帮助说明

主办单位: 江西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技术支持: 智容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 江西省南昌市高新区东大街1139号
备案号: 赣ICP备19003457号-1 网站标识码: CA1500000609324510002 赣公网安备 36011102000273号
建议下载使用、大翼、IE10及以上版本浏览器 服务热线与技术支撑联系方式

双链网安联盟

第二步:点击“下载修复申请材料”按钮。

行政管理 2 | 诚实守信 0 | 严重违法 0 | 经营异常 0 | 信用承诺 3 | 信用评价 0 | 司法判决 0 | 其他 0

全部 2 | 行政处罚 1 | 行政许可 (新标准) 1

第 1 条

行政处罚决定书文号	[REDACTED]	下载修复申请材料	在线申请修复
处罚类别	[REDACTED]		
处罚决定日期	[REDACTED]		
处罚内容	[REDACTED]		
罚款金额 (万元)	[REDACTED]		
没收违法所得、没收非法财物的金额 (万元)	---		

跳转至材料下载界面,准备相关材料。

欢迎来到信用中国 | 网站声明

信用信息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站内文章

请输入主体名称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搜索

首页 | 信用动态 | 政策法规 | 信息公开 | 信用服务 | 信用研究 | 诚信文化

信用承诺 | 信易+ | 联合奖惩 | 个人信用 | 行业信用 | 城市信用 | 网站导航

首页 > 信用服务 > 修复申请材料

行政处罚信息信用修复申请材料

请按下方提示准备相关申请材料,核对法人信息、行政处罚信息,并完善相关内容后在线提交即可。

修复材料下载

材料一	若由法定代表人提交修复申请,请下载《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若由授权经办人提交修复申请,请下载《行政处罚信用修复业务办理授权委托书》
材料二	可下载《行政处罚信息信用修复申请表》并由行政处罚机关出具是否同意修复的意见并盖章;也可使用行政处罚机关出具的说明材料,对行政处罚决定书明确的义务是否履行完毕出具意见;或者其他可证明相关责任义务已完全履行完毕的材料(如缴交罚款的收据等)。
材料三	请下载《行政处罚信息信用修复承诺书》

材料一:(按经办人身份选择材料1或2)

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2. 行政处罚信用修复业务办理授权委托书

材料二:

行政处罚信息信用修复申请表

材料三:

行政处罚信息信用修复承诺书

第三步：填写相关信息，并将相关材料上传，提交修复申请即可。

欢迎来到信用中国 通知公告 网站地图

 [信用修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站内搜索](#) [登录](#)

[首页](#) | [信用动态](#) | [政策法规](#) | [信息公开](#) | [信用服务](#) | [信用研究](#) | [诚信文化](#)

[信用承诺](#) | [信惠+](#) | [联合惩戒](#) | [个人信用](#) | [行业信用](#) | [城市信用](#) | [网站导航](#)

首页 > 信用服务 > 申请

行政处罚信息信用修复申请

重要提示：提交修复材料前，请务必仔细阅读“信用中国”中 [流程指引](#) 与 [修复指南](#) 的内容，并严格按照要求准备材料。

企业基本信息

企业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定代表人姓名：

注册地址：

申请修复的行政处罚信息

行政处罚决定书文号：

处罚机关：

处罚决定日期：

处罚依据：

罚款金额（万元）：

违法行为类型：

违法事实：

处罚内容：

受理地点：

注：请选择行政处罚机关所在地选择受理地点，受理地错误将导致申请被退回。

企业经办人信息

经办人姓名： 请填写经办人姓名
注：需加盖公章证明身份。

手机号码： 请填写手机号码
提示：手机号码用于接收信用修复进度提醒，请准确填写。

电子邮箱： 请输入邮箱验证码

请填写电子邮箱

证明材料

材料一：《失信行为纠正后的信用信息修复业务办理授权委托书》
或者《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提示：文件格式为图片，单个文件大小不能超过2500KB

材料二：行政处罚决定书明确的责任义务已履行完毕的证明材料
(如缴交罚款的收据、《失信行为纠正后的信用信息修复表》、市场监管管理部门出具的《准予信用修复决定书》、行政处罚机关出具的其他相关整改证明材料) 提示：支持多文件上传，文件格式为图片，单个文件大小不能超过500KB

材料三：《失信行为纠正后的信用修复承诺书》 提示：文件格式为图片，单个文件大小不能超过2500KB

已仔细阅读“信用中国”中 [流程指引](#) 与 [修复指南](#) 的全部内容并知悉。

(二)严重失信主体名单信息修复指南

选择严重失信主体名单页面,根据对应严重失信事项查看详细信息,根据提供的信息,联系相关单位进行信用修复。

失信信息信用修复指引

全部

- 修复指引
- 信用中国修复指南(NEW)
- 修复进度自助查询
- 现场受理网点
- 常见问答
- 政策法规

《失信行为纠正后的信用信息修复管理办法(试行)》

《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 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信用修复协同联动工作的通知》

江西省推动“信用修复一件事”实施方案

行政处罚

严重失信主体名单

其他失信信息

I 市场监督管理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信用修复申请受理单位: 省市场监管局
政策法规依据: 《市场监督管理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管理办法》《市场监督管理信用修复管理办法》
线上申请网址: <http://fw.amtjiangxi.gov.cn/> (登录后按照要求提交信用修复申请)

II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

信用修复申请受理单位: 江西省税务局
政策法规依据: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信息公布管理办法》(国家税务总局令 第54号)

III 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信用修复申请受理单位: 作出列入决定的执行法院
政策法规依据: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公布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

IV 海关失信企业

信用修复申请受理单位: 南昌海关
政策法规依据: 《海关注册登记和备案企业信用管理办法》

点击对应文字
查看详情

失信信息信用修复指引

全部

- 修复指引
- 信用中国修复指南(NEW)
- 修复进度自助查询
- 现场受理网点
- 常见问答
- 政策法规

《失信行为纠正后的信用信息修复管理办法(试行)》

《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 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信用修复协同联动工作的通知》

江西省推动“信用修复一件事”实施方案

行政处罚

严重失信主体名单

其他失信信息

市场监督管理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信用修复申请受理单位: 省市场监管局
政策法规依据: 《市场监督管理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管理办法》《市场监督管理信用修复管理办法》
申请条件: 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满一年,且符合下列情形的省局登记企业,可以依照规定向省局申请信用修复:
(一) 已经自觉履行行政处罚决定中规定的义务;
(二) 已经主动消除危害后果和不良影响;
(三) 未再受到市场监督管理部门较重行政处罚。
依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实施相应管理措施期限尚未届满的,不得申请提前移出。
需提交材料清单: 当事人申请信用修复,应当提交以下材料:
(一) 信用修复申请书;
(二) 守信承诺书;
(三) 履行法定义务、纠正违法行为的相关材料;
(四)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要求提交的其他材料。
修复时限: 十五个工作日
联系人: 胡桂英
联系电话: 0791-86355070
电子邮箱: 无
线上申请网址: <http://fw.amtjiangxi.gov.cn/>

返回

(三)其他失信信息修复指南

点击查看“企业异常经营名录移出”详细信息。

全部

- 修复指引
- 信用中国修复指南(NEW)
- 修复进度自助查询
- 现场受理网点
- 常见问题
- 政策法规
 - 《失信行为纠正后的信用信息修复管理办法(试行)》
 - 《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 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信用修复协同联动工作的通知》
 - 江西省推动“信用修复一件事”实施方案

失信信息信用修复指引

[行政处罚](#) [严重失信主体名单](#) [其他失信信息](#)

企业经营异常名录移出(恢复正常记载状态)

信用修复申请受理单位: 省市场监管局
政策法规依据: 《企业经营异常名录管理暂行办法》《市场监督管理信用修复管理办法》
线上申请网址:<http://fw.amr.jiangxi.gov.cn/> (登录后按照要求提交信用修复申请)

注: “信用中国(江西)”网站自收到认定单位共享的移出名单之日起三个工作日内终止公示相关失信信息。

[点击文字查看详情](#)

全部

- 修复指引
- 信用中国修复指南(NEW)
- 修复进度自助查询
- 现场受理网点
- 常见问题
- 政策法规
 - 《失信行为纠正后的信用信息修复管理办法(试行)》
 - 《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 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信用修复协同联动工作的通知》
 - 江西省推动“信用修复一件事”实施方案

失信信息信用修复指引

[行政处罚](#) [严重失信主体名单](#) [其他失信信息](#)

企业经营异常名录移出(恢复正常记载状态)

信用修复申请受理单位: 省市场监管局

政策法规依据: 《企业经营异常名录管理暂行办法》《市场监督管理信用修复管理办法》

申请条件: 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的省局登记企业, 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 可以依照规定向省局申请信用修复:
(一) 补报未报年份年度报告并公示;
(二) 已经履行即时信息公示义务;
(三) 已经更正其隐瞒真实情况、弄虚作假的公示信息;
(四) 依法办理住所或者经营场所变更登记, 或者当事人提出通过登记的住所或者经营场所可以重新取得联系。

需提交材料清单: 当事人申请信用修复, 应当提交以下材料:
(一) 信用修复申请书;
(二) 守信承诺书;
(三) 履行法定义务、纠正违法行为的相关材料;
(四)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要求提交的其他材料

修复时限: 五个工作日

联系人: 胡桂英

联系电话: 0791-86355070

电子邮箱: 无

线上申请网址: <http://fw.amr.jiangxi.gov.cn/>

[返回](#)

点击链接地址跳转至江西省企业登记网络服务平台,选择“异常名录移出”,登录后根据提示提交信用修复申请。



方式二:江西政务服务网

登录江西政务服务网 (<http://www.jxzwfw.gov.cn/>), 在“高效办成一件事”专区点击“查看更多”。



在“高频一件事”专栏点击“信用修复”版块进入“信用修复一件事”专栏。

全国一体化在线政务服务平台
江西政务服务网 | 江西省 切换区域

国家政务服务平台 | 江西省人民政府门户网站 | 无障碍浏览

登录 注册

首页 个人服务 法人服务 省级部门 惠企通 中介超市 好差评 阳光政务

请输入关键字! 搜索

高效办成一件事

一表申请、一套材料、一次提交、一窗受理、一网通达

高频一件事

- 新生儿出生
- 残疾人服务
- 退休 (试运行)
- 开办运输企业
- 信用修复**
- 企业破产信息核查
- 企业开办
- 生育保险报销

点击相应修复事项,按操作提示进行信用修复。

信用修复一件事

一表申请、一次提交、一网通达

可办事项清单

- 市场监管领域行政处罚信息修复 (点击跳转至“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江西)”, 按要求提交修复申请)
- 其他领域行政处罚信息修复(点击跳转至“信用中国”, 通过首页“信用信息”搜索框查询相关主体信息并选择对应行政处罚信息提交修复申请)
- 异常经营名录信息修复 (点击跳转至“江西省企业登记网络服务平台”, 按要求提交修复申请)
- 严重违法失信主体名单信息修复 (点击跳转至“信用中国 (江西)”, 选择对应事项查看修复指引)